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6-031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暂不召开股东大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7月10日，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部分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基于公司总体工作安排，董事会决定暂不召开股东大会，并授权董事长确定股东大会召开时间、地点等具体事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本次董事会会后择期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等议案，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安排以届时披露的内容为准。特此公告。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证券代码:600498 证券简称:烽火通信 公告编号:2026-026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6年7月10日，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等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等相关文件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

本次发行预案披露不构成对投资者的任何承诺，也不构成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并认真考虑本次发行预案披露的全部内容，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并认真考虑本次发行预案披露的全部内容，并自行承担投资风险。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不存在直接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7月1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相关议案》。

根据相关规定，现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项中，公司不存在直接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事宜承诺如下：

一、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亦不存在直接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参与认购的投资者提供直接或间接财务资助或补偿的情形。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0日

##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于2026年7月10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记录书面方式发送至全体董事、全体监事一致同意签署本次会议决议摘要，并已书面通知和通报所有事项。会议应参加董事10名，实际参加董事10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会议经过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 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法规、条件的要求，对公司的经营、财务状况及相关事项进行了逐项核查，认为公司向各条件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要求，具备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条件。

二、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00元。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的股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在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作出同意注册决定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3.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发行对象为不超过35名（含35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及其他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资组织。其中，证券类机构投资者为公司、证券公司、理财产品、保险机构投资者、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其管理的资产上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

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后，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的情况，由公司董事（或股东大会授权人员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相关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协商确定。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所有发行对象均将在人民币现款方式相同价格认购本次发行的股票。

4.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上市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80%（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最终发行价格将在本次发行前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有关法规，根据竞价结果由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如果公司股票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发行价格将进行相应调整，调整公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P1=P0-D  
送股或转增股本：P1=P0/(1+N)  
两项同时进行：P1=(P0-D)/(1+N)  
其中，P1为调整后发行价格，P0为调整前发行价格，D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N为每股送股或转增股本数。

5.发行数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计算得出，且发行数量不超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前公司总股本的30%。最终发行数量将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取得上海证券交易审核批准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按照相关法规，由公司董事会在股东大会授权范围内，根据发行时的实际认购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若在本次发行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公司股票发生送股、回购、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的，本次发行数量上限亦作相应调整。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数量因政策变化或发行审核、注册文件的要求进行调整的，则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届时将作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6.限售期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发行对象所认购的股票自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转让。发行对象所认购的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由公司控股股东认购，资本公积转增等情形不影响限售期的适用。除前述限售安排外，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的监管机构对于发行对象所认购股份锁定期及到期后转让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发行对象因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所获得的发行A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时，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7.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2.971、278.94万元（含本数），在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投资于如下项目：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烽火通信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智能化升级项目	504,768.80	504,227.01
2	烽火通信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智能化升级项目	54,776.13	52,814.21
3	烽火通信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智能化升级项目	50,104.11	50,104.11
4	烽火通信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智能化升级项目	30,000.00	30,000.00
5	烽火通信超大规模数据中心智能化升级项目	30,110.26	30,110.26
6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30,000.00
合计		600,779.30	597,255.60

在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若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公司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在最终确定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范围内，根据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调整投资项目的具体投资额，调整资金最终决定募集资金的具体投资方向，优先顺序及各项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8.上市地点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A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9.滚存未分配利润的安排  
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前公司滚存的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完成后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10.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决议的有效性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议案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如中国证监会证券发行监管部门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政策有最新的规定，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对本次发行进行调整。

表决结果：赞成10人，反对0人，弃权0人。

三、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披露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2026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四、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公司向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具体情况，特编制了《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

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烽火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